

# 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 委员会会议纪要

(2021) 2 号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29 日

会 议：2021 年第 2 次党委会

时 间：2021 年 3 月 25 日 16:00

地 点：SL402A

主 持：于 欣

参 会：汪 洪、陈根浪、余心杰、汪诚波、林建英

列 席：庞超逸

请 假：王常青

记 录：林建英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

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市和学校相关会议精神，审议并通过了《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委员会关于成立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小组的通知》。会议强调，全体党员要深入领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和工作部署，切实增强高质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委员会巡察工作实施办法（试行）》文件精神，通报了学校二级单位纪委书记例会会议精神。会议强调，学院党委要高度重视巡察工作，扎实做好巡察迎检相关准备工作。

三、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宁波市“两优一先”评选推荐名单。

四、会议通报了学校安全稳定综治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并布置了2021年度学院安全稳定相关工作。

五、会议通报了2020年度院级中心组学习情况检查反馈情况，审议通过了《数据学院2021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

六、会议通报了2020年度《落实责任制建议书》。

七、会议审议了2020年度基层党组织星级评定结果及“锋领党员”评定名单，按要求上报学校。

八、会议讨论了学院党委“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建设情况，部署了下一阶段党建重点工作。会议要求，学院党委要以“党建工作标杆院系”中期检查为契机，切实加强学院党建工作。

(此页无正文)

---

主送：学院领导，纪委，宣传部，各党支部，分工会、团委。

抄送：鲁东明副校长，学校党委办公室，各研究所。

---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年3月29日印发

---